

证券代码：833412

证券简称：帝瀚环保

主办券商：华鑫证券

苏州帝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6月7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苏州市相城区太平街道金瑞路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5月3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顾明华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全体董事选

举顾明华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2024年6月7日起生效。经核查，顾明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聘任陆秀和先生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2024年6月7日起生效。经核查，陆秀和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聘任居俊先生、高鹏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2024年6月7日起生效。经核查，居俊先生、高鹏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聘任朱清华女士继续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4 年 6 月 7 日起生效。经核查，朱清华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聘任朱清华女士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4 年 6 月 7 日起生效。经核查，朱清华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马来西亚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马来西亚子公司业务开展需要，公司拟对马来西亚全资子公司大华精密制造（马来西亚）有限公司（英文名称：Dahua Precision Manufacturing Sdn. Bhd.）增加注册资本。本次增资后，马来西亚子公司的注册资本总额为 266 万马来西亚林吉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故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帝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帝瀚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6月7日